

证券代码：600897

股票简称：厦门空港

公告编号：临 2024-014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本公司	指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翔业集团	指	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
元翔集团	指	元翔国际航空港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食品集团	指	厦门佰翔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兆翔科技	指	厦门兆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兆翔置业	指	福建兆翔临港置业有限公司
佰翔酒店集团	指	厦门佰翔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兆翔物业	指	厦门兆翔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佰翔传媒	指	福建佰翔传媒有限公司
万翔网商	指	厦门万翔网络商务有限公司
万翔现代	指	福建万翔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武夷山快线	指	元翔（武夷山）空港快线有限公司
机场建设	指	福建兆翔机场建设有限公司
民航凯亚	指	厦门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佰翔空厨	指	厦门佰翔空厨食品有限公司
兆翔广告	指	福建兆翔广告有限公司
厦门快线	指	元翔（厦门）空港快线有限公司
福建快线	指	元翔（福建）空港快线有限公司
福州空港	指	元翔（福州）国际航空港有限公司
龙岩机场	指	元翔（龙岩）冠豸山机场有限公司

武夷山机场	指	元翔（武夷山）机场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厦门翔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兆翔综能	指	厦门兆翔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跨境电商	指	元翔（厦门）跨境电商服务有限公司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旨在充分利用交易双方的生产资源，为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3年度向关联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及在关联人财务公司存款和综合授信的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存在一定差异，偏差较大的项目有：一是与佰翔酒店集团及其子公司预计交易金额1,200.00万元，实际发生1,400.12万元，因业务量恢复超预期，航延酒店、头等贵宾食品采购随业务量增长所致；二是与关联方兆翔广告预计交易金额5,700.00万元，实际发生5,800.35万元，业务量恢复，广告收入相应增加所致；三是福州空港内外航机务服务费预计交易金额2,950.00万元，实际发生3,814.57万元，业务量超预期及新增承接东航业务所致；五是跨境电商新增托管费收入123.71万元。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2023 年
			预计金额	实际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翔业集团	法律事务、网络服务等服务费	500	432.24
	元翔集团及其子公司	营销费用等	52	0.04
	食品集团及其子公司	航延食品等	180	96.36
	兆翔科技	候机楼维保及机电服务费等	6,500	6,412.50
	兆翔置业	代建费、建设工程审核费	1,200	1,212.76
	佰翔酒店集团及其子公司	航延费、商品采购等	1,200	1,400.12

	兆翔物业	候机楼维修费、管理费、维保费	3,700	3,747.33
	万翔网商	物资、设备代理招标服务及采购	1,500	1,508.95
	万翔现代	货物代理等	1	0.00
	机场建设	代建服务费等	32	78.23
	福建快线	轮胎费用、租车服务	300	224.94
	厦门快线	租车服务	400	385.96
	兆翔广告	广告制作费	50	82.69
	民航凯亚	离港信息维保费	450	295.28
	兆翔综能	物资	50	21.94
	小计		16,115	15,899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佰翔空厨	安检收入等	42	40.70
	万翔现代	货物地面处理收入	0	5.72
	兆翔广告	媒体使用费	5,700	5,800.35
	小计		5,742	5,846.77
向关联人承租资产、场地	翔业集团及其子公司	房产及土地租赁	6,635	6,544.24
	小计		6,635	6,544.24
向关联人出租场地	厦门快线	场地租金	30	27.04
	小计		30	27.04
	福州空港	内外航机务服务	2,950	3,814.57
	龙岩机场	内航机务服务	70	68.98
	武夷山机场	内外航机务服务	300	133.12
	跨境电商	托管费收入	0.00	123.71
	其他关联方	水电费	200	152.90
	其他关联方	体检费	170	194.10
	小计		3,690.00	4,487.36
总计		32,212.00	32,804.77	

2、与财务公司的金融服务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预计金额	2022 年发生金额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贷款	财务公司	存款限额	80,000.00	25,687.03
	财务公司	综合授信	80,000.00	0.00
	小计	-	160,000.00	25,687.03

(二)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4年度向关联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预计金额与2023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一是与关联方兆翔科技预计交易金额6,000万元，比2023年实际交易额减少412.50万，主要是2022年部分未实施项目推迟至2023年实施所致；二是与关联方兆翔置业预计关联交易金额80万元，较2023年实际交易额减少1,132.76万元，主要是

2023年新增候机楼投资公司项目结算所致；三是与关联方万翔网商预计关联交易1,700.00万元，较2023年实际交易额增加191.50万元，主要是业务量增加导致相关支出增加所致；四是与关联方福州空港预计关联交易4,500.00万元，较2023年实际交易额增加685.43万元，主要是业务量增加预期所致；五是新增跨境电商场地租赁费424.00万元。

1、预计公司2024年度发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3.41亿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2024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翔业集团	法律事务、网络服务等服务费	432.24	100.00	500	100.00
	元翔集团及其子公司	营销费用等	0.04	100.00	0	100.00
	食品集团及其子公司	航延食品等	96.36	100.00	100	100.00
	兆翔科技	候机楼维保及机电服务费等	6,412.50	100.00	6,000	100.00
	兆翔置业	代建费、建设工程审核费	1,212.76	100.00	80	100.00
	佰翔酒店集团及其子公司	航延费、商品采购等	1,400.12	100.00	1,600	100.00
	兆翔物业	候机楼维修费、管理费、维保费	3,747.33	100.00	4,000	100.00
	佰翔传媒及其子公司	媒体广告、推广服务费			30	100.00
	万翔网商	物资、设备代理招标服务及采购	1,508.95	100.00	1,700	100.00
	机场建设	代建服务等	78.23	100.00	80	100.00
	福建快线	轮胎费用、租车服务	224.94	100.00	200	100.00
	厦门快线	租车服务	385.96	100.00	500	100.00
	兆翔广告	广告制作费	82.69	100.00	85	100.00
	民航凯亚	离港信息维保费	295.28	100.00	700	100.00
	兆翔综能	物资	21.94	100.00	25	100.00
		小计		15,899.35		15,60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	佰翔空厨	安检收入等	40.70	2.23	43	2.29
	万翔现代	货物地面处理	5.72	100.00	10	100.00

供劳务		收入				
	兆翔广告	媒体使用费	5,800.35	99.76	6,000	99.80
	小计		5,846.77		6,053	
向关联人承租资产、场地	翔业集团及其子公司	房产及土地租赁	6,544.24	100.00	6,800	100.00
	小计		6,544.24		6,800	
向关联人出租场地	厦门快线	场地租金	27.04	0.13	30	0.13
	跨境电商	场地租金	0.00	0.00	424	1.85
	小计		27.04		454	
	福州空港	内外航机务服务	3,814.57	100.00	4,500	100.00
	龙岩机场	内航机务服务	68.98	100.00	30	100.00
	武夷山机场	内外航机务服务	133.12	100.00	130	100.00
	跨境电商	托管费收入	123.71	100.00	200	100.00
	其他关联方	水电费	152.90	100.00	180	100.00
	其他关联方	体检费	194.10	100.00	200	100.00
	小计		4,487.36		5,240	
	总计		32,804.77		34,147	

2、与财务公司的金融服务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2年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贷款	财务公司	存款限额	80,000.00	100%	25,687.03	100%
	财务公司	综合授信额度	80,000.00	100%	0.00	100%
	小计		160,000.00		25,687.03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1	公司名称	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苏玉荣
	注册资本	68.46 亿元
	主要经营范围	根据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授权,运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本;航空货物运输;航空旅客运输;通用航空活动;机场;空中交通管理;其他航空运输辅助活动;企业总部管理;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其他未列明企业管理服务(不含须经审批许可的项目);社会经济咨询(不含金融业务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

		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人才中介服务；职业中介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不含评估）；黄金现货销售；白银现货销售；珠宝首饰零售。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23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未经审计）	总资产：502.60 净资产：244.60 营业收入：162.30 净利润：7.40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的控股股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	公司名称	元翔国际航空港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苏艳华
	注册资本	1 亿
	主要经营范围	1、航空信息咨询服务；2、物业服务；3、商业管理咨询；4、航空港开发与建设。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23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18.53 净资产：16.04 营业收入：0.03 净利润：0.96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	公司名称	厦门佰翔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长力
	注册资本	100 万
	主要经营范围	米、面制品及食用油类预包装食品批发（含冷藏冷冻食品）；糕点、糖果及糖类预包装食品批发（含冷藏冷冻食品）；其他未列明预包装食品批发（含冷藏冷冻食品）；餐饮配送服务（热食类食品、冷食类食品、糕点类食品、自制饮品）；其他未列明餐饮业（热食类食品、冷食类食品、生食类食品、糕点类食品、自制饮品）；不含食品制售的餐饮配送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总部管理；其他未列明企业管理服务（不含须经审批许可的项目）。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23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5.26 净资产：2.19 营业收入：3.01 净利润：0.05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公司名称	厦门兆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大年
	注册资本	1.01 亿
	主要经营范围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数字内容服务；计算机整机制造；其

4		他计算机制造；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集成电路设计；计算机和辅助设备修理；机器人及智能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及销售（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专业化设计服务；电气安装；管道和设备安装；提供施工设备服务；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五金零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从事报关业务。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23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7.27 营业收入：4.30 净资产：2.37 净利润：0.48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5	公司名称	福建兆翔临港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鸿坤
	注册资本	39.94 亿
	主要经营范围	1、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及管理、经纪与代理；2、批发零售：建筑机械、五金交电、卫生洁具；3、物业管理。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23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51.09 营业收入：3.56 净资产：39.47 净利润：-0.17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6	公司名称	厦门佰翔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苏启坚
	注册资本	44.55 亿
	主要经营范围	五金产品批发；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服装批发；其他家庭用品批发；肉、禽、蛋及水产品批发；果品批发；蔬菜批发；鞋帽批发；厨房、卫生间用具及日用杂货批发；灯具、装饰物品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呼叫中心（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会议及展览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米、面制品及食用油批发；调味品批发（不包括盐的批发）；酒、饮料及茶叶批发；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奶粉）批发；其他预包装食品批发；其他散装食品批发；对酒店业的投资；从事已合法设立的酒店的管理；酒店管理咨询。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23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50.70 营业收入：10.88 净资产：42.14 净利润：-0.67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控股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7	公司名称	厦门兆翔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文强	
	注册资本	3500 万	
	主要经营范围	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不含评估）；会议及展览服务；停车场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提供施工设备服务；其他未列明清洁服务（不含须经行政审批许可的事项）；其他未列明房地产业；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工程管理服务；电气安装；管道和设备安装；电气设备修理；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五金零售。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23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3.60 营业收入：2.82	净资产：0.67 净利润：0.17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控股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8	公司名称	福建佰翔传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连巍	
	注册资本	9300 万	
	主要经营范围	文化、艺术活动策划；其他未列明文化艺术业；其他未列明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会议及展览服务；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知识产权服务（不含专利事务）。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23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0.35 营业收入：0.23	净资产：0.07 净利润：-0.0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9	公司名称	厦门万翔网络商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培坤	
	注册资本	8500 万	
	主要经营范围	1、互联网销售；2、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3、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批发；4、第二医疗器械批发；5、第三类医疗器械批发；酒、饮料及茶叶零售；6、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批发（不含文物）；7、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8、黄金现货销售；9、珠宝首饰零售；10、家用视听设备零售；11、日用家电设备零售；12、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13、通信设备零售；14、其他电子产品零售；15、粮油零售；16、酒、饮料及茶叶零售；17、家用电器批发；18、箱、包零售；19、厨房用具及日用杂品零售；20、其他日用品零售；21、文具用品零售；22、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不含弩）；23、照相器	

	主要经营范围	公路旅客运输；客运汽车站；汽车租赁（不含营运）。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23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1.01 营业收入：0.36 净资产：0.30 净利润：-0.13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控股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17	公司名称	元翔（福建）空港快线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瑞亮
	注册资本	1.04 亿
	主要经营范围	县际班车客运；市际班车客运；市际包车客运；客车维修；客运站经营；广告设备租赁；自由房产租赁。
	注册地	中国福建福州
	2023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2.55 营业收入：1.81 净资产：1.71 净利润：0.05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控股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18	公司名称	元翔（福州）国际航空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玉海
	注册资本	10 亿
	主要经营范围	办理经民航局批准的民用机场航空运输业务及民航延伸配套业务；对国内外飞机提供机务保障；为飞机提供地面技术及设备服务；货运险、意外险代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是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物业管理；航空货站；房屋租赁；门诊部（所）；急救中心（站）服务；健康体检服务。
	注册地	中国福建福州
	2023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91.78 营业收入：8.38 净资产：61.68 净利润：1.9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控股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19	公司名称	元翔（龙岩）冠豸山机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晓奇
	注册资本	5700 万
	主要经营范围	1、航空运输业务；2、对国内外飞机提供机务保障；3、为飞机提供地面技术及设备服务；4、航空客货运输销售代理；5、停车场业务；6、机场区域内的其他商业经营；7、苗木种植与销售；8、中草药、农产品和经济作物种植与销售。
	注册地	中国福建龙岩
	2023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0.89 营业收入：0.11 净资产：0.57 净利润：-0.00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控股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	-----------------	---

20	公司名称	元翔（武夷山）机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侯宝林
	注册资本	1.7118 亿
	主要经营范围	商业批发零售，场地经营、宾馆（限分支机构使用）、广告、仓储航空机场、空中交通管制通信导航；航空配餐、食品加工、餐饮；旅客服务及其他航空运输辅助服务，航空客货运输及代理业务，航空汽车运输服务。
	注册地	中国福建武夷山市
	2023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2.61 营业收入：0.28 净资产：1.10 净利润：-0.07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控股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1	公司名称	厦门翔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进
	注册资本	10 亿
	主要经营范围	1、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2、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3、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4、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5、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6、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7、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8、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9、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10、从事同业拆借。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23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94.84 营业收入：1.96 净资产：17.55 净利润：0.93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2	公司名称	厦门兆翔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波
	注册资本	4000 万
	主要经营范围	1、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供冷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合同能源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制冷、空调设备制造；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运行效能评估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发电技术服务；电力行业高效

		节能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23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1.63 营业收入：1.14 净资产：0.41 净利润：0.00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3	公司名称	元翔（厦门）跨境电商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梁菲力
	注册资本	2000万
	主要经营范围	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销售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报关业务；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供应链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未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范围内及审批许可的其他一般经营项目
	注册地	中国福建厦门
	2023年12月末主要财务数据（亿元）	总资产：0.34 营业收入：0.14 净资产：0.32 净利润：0.08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翔业集团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二）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资信情况良好，根据其财务及经营情况和历年实际履约情况分析，他们均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对向本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 公司与翔业集团订立：（1）《土地租赁合同——飞行区》、《租赁合同——房屋构筑物》、《土地租赁合同——含南区道路、绿地和配套用地》、《土地租赁合同——南区货站区》和《停车场租赁合同》，除《土地租赁合同——南区货站》的租赁期为2019年8月

1日至2024年7月31日外，其他合同租赁期均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本年租金总额为6,148.4万元。期限满后，根据当时市场价格等因素，本着公平互惠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新的租金水平。具体信息如下：具体信息如下：1)房屋构筑物租赁：本租赁期内租金总额为1,311.42万元（含消防救援中心（一期），消防救援中心（二期），急救中心大楼（西半部分），供水值班房和西大门安检室）。2)土地租赁：本年租金总额合计为4,836.98万元。其中：南区道路租金为106.66万元（含T3南区道路、安检驻地前道路、1#停车场前道路和国内货站区东侧道路、T4候机楼西侧站前道路、T4候机楼东侧站前道路），绿地租金为17.12万元（含翔远三路延伸段西侧绿地、金尚路进场段西侧绿地、金尚路进场段东侧绿地、贵宾室前绿地、公司办公区上方绿地和急救中心前绿地），飞行区租金为2,719.90万元（含T3飞行区、北区围场、消防救援中心通往厦航机坪道路、内场加油站、远机位摆渡车停放区和新气象观测场地块（老场务站）、机坪东扩一段、二段、T4站坪、滑行道及配套设施、T4次降下滑台和Z5站坪新扩板箱仓库区域），配套用地租金为456.08万元（含原污水处理站<检验检疫>、中心机械厂<原动力站>、南区供水站、北区航空垃圾转运楼和航空污水处理站），停车场租金为593.47万元（含1#停车场、T3的士停车场、东停车场、T4停车场<二期>和T4停车场<三期>），T4市政配套资产相关土地（包含T4停车场一期、匝道桥和站前道路），年租金为40.98万元，南区货站区土地902.77万元。

(2)《房产租赁补充协议——旧消防救援中心楼》，本公司租赁翔业集团旧消防救援中心楼，面积1920.44平方米，作为公司飞行区管理配套用房，合同自2010年1月1日至2039年12月31日，期限为20年，全部租金394.53万元，年租金19.73万元。

(3)《运行指挥中心业务楼租赁合同》，本公司租赁翔业集团运行指挥中心业务楼，面积为9,321.40平方米，作为办公、候机等用途，合同自2012年5月1日起至2032年4月30日，期限为20年，一次性支付租金共计4,085.20万元，年租金为204.26万元。

(4)公司控股子公司元翔空运货服（厦门）有限公司与翔业集团签订《特运库土地租赁协议》，用于作为货站配套设施危险品仓库建设用地，租赁面积1782.57平方米，合同期限2007年12月1日至2033年08月31日，全部租金501万元。

(5)签订《法律事务服务协议》、《人事代理服务协议》、《网络服务协议》，按照合同约定收费标准，每季度按实际业务量进行结算，合同自2009年1月1日起生效，期限永续。

(6) 订立《供电协议》和《供水协议》，由本公司垫付翔业集团及其子公司在厦门机场内耗用的水电费并收取水电服务费，于 2008 年 7 月 1 日生效，期限永续。

2. 公司与兆翔科技签订《厦门机场候机楼设备信息技术服务合同》，合同金额暂估 1,314 万元，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标准进行考核结算，合同期限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兆翔科技签订《2024 年厦门机场候机楼民航弱电及民航机电专业系统设备技术服务合同》，合同金额暂估 1,628.47 万元，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标准进行考核结算，合同期限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 公司与兆翔置业签订：(1)《代建协议》，本公司将委托兆翔置业代建各项基建、维修改造工程，代建管理费参照厦门市财政投资建设项目代建费有关规定标准计取。(2) 签订《租赁合同》，向其承租汇通中心一、二层部分场所，租金按照合同约定标准结算，租赁期限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3) 签订《租赁合同》，向其承租机场北区 B07 地块，租金按照合同约定标准结算，租赁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 公司与佰翔酒店集团订立《呼叫中心服务协议》，按照合同约定收费标准，每月度按实际业务量进行结算，期限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无异议自动延续。

5. 公司与厦门花园签订《不正常航班餐饮配送协议》，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双方如无异议，本合同自动顺延。

6. 公司与兆翔物业签订：(1)《厦门机场 T3、T4 候机楼设备运行维保合同》合同金额暂定 1,655 万元，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标准进行考核结算，合同期限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厦门机场物业委托管理服务合同》合同暂定金额 717.7 万，委托其对厦门机场绿化养护及环卫保洁进行管理服务，按照合同约定收费标准，每月度按实际服务量进行结算，合同期限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7. 公司与万翔网商及其子公司签订《物资设备采购代理协议》及《购销合同》，公司委托万翔网商或其子公司代理招标并进行设备及物资采购。合同期限从 2009 年开始，无异议自动顺延，按照实际中标情况进行采购结算。

8. 公司与机场建设签订《建设服务与审核委托服务合同》，委托其对公司实施的工程项目提供建设服务与审核，服务费用按照合同约定标准进行结算及支付。

9. 公司与联营单位民航凯亚订立：《厦门机场离港系统维保合同》，委托民航凯亚对我司的离港系统进行维修维护，维保费采取流量计费方式，以结算期间的出港值机人

次和配载架次分别与其标准单价的积的合计数作为结算期间的维保费。标准单价如下：
1) 出港旅客和国际出港旅客（由与中国民航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离港使用合同》的航空公司承运）：0.25元/人次；2) 配载：5元/架次。合同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10. 公司与佰翔空厨签订：《厦门佰翔空厨食品有限公司安检护卫人员聘用协议书》，相关劳务费用每年参照协议书标准按实结算。

11. 公司与兆翔广告签订《广告特许经营合同》，合同约定特许经营权费包括固定部分特许经营权费及变动部分特许经营权费，变动部分特许经营权费按照兆翔广告相关的营业收入进行提成。合同期限自2009年1月1日至2025年1月25日。

12. 公司与元翔集团签订元翔空运（国内）货站房产租赁协议，租赁房产的租赁期为五年，自2019年8月1日起至2024年7月31日止。年租金为人民币292万元。

13. 公司与福建快线及其子公司订立：(1)《T3-T4双楼运行车辆摆渡车接驳协议》，按照合同约定收费标准，每月按照实际业务量进行结算，合同金额暂定230万元，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2)与厦门快线签订《租赁合同》，其向公司承租T4候机楼到达厅14#、15#、16#、17#、18#共5个商务柜台，及办公房产租赁，租金按合同约定标准结算，合同期限自2022年4月1日起至2024年4月10日，到期后双方无异议自动顺延。

14. 公司与财务公司2023年5月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根据协议，财务公司为本公司提供相关金融服务，包括存款服务、结算服务、授信服务、票据业务以及其他金融服务，本公司及子公司存入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包括应计利息，但不包括来自财务公司的任何贷款所得款项）不超过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金额的20%原则确定；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期限三年。

（二）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翔业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等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公平合理原则，遵循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

1. 有政府指令性价格的，执行政府指令性价格；
2. 没有政府指令性价格的，有可适用行业价格标准的，依据该价格进行；
3. 若无适用的行业价格标准，依据市场价格进行；
4. 对物资设备采购等偶然发生的服务，按照实际发生的中标价格计价。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按政府指导价格、公开市场价格和招标价格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承租资产场地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进行此类关联交易，使得公司管理更加专业化，更加专注于保障航空生产运行，使公司可以进一步提高保障能力及提升服务品质。

2.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按政府指导价格、公开市场价格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及出租资产场地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此类关联交易属于在厦门机场范畴从事航空等经营业务所必须发生的交易，交易价格为公开市场价格，同时此类关联交易有利于促进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3.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作价原则和标准都遵循民航总局关于民用机场收费标准文件、批文、行业收费标准和市场公开定价原则，作价公平合理、平等自愿，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此外，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收入及利润并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因此受到影响。

特此公告。

元翔（厦门）国际航空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